

## 「專利制度 101」專題演講紀要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權研究所陳秉訓助理教授

本所在 2011 年 11 月 1 日特別邀請到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權研究所陳秉訓助理教授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專利制度 101」。演講活動首先由本所李健峰老師向大家介紹主講人陳秉訓助理教授之學經歷；陳教授係畢業於華盛頓大學法學院，目前任教於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權研究所。演講開始，陳教授首先說明他是台灣大學化工系及化工所畢業，接著，他便到新竹科學園區擔任製程工程師，之後進入政大法律所就讀，最後轉行到一家專利公司當專利工程師，工作多年後又到華盛頓大學法學院攻讀學位。

演講開始，陳教授以「專利是甚麼」切入主題，他提到專利是為了保護發明與創作，以促進產業之發產。接著，他介紹專利種類共分為三種，分別為發明專利(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之創作)、新型專利(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對物品之形狀、構造、裝置之創作)及新式樣專利(係只物品之形狀花紋、色彩或其結合，透過視覺訴求之創作)；他也分別說明相關專利之所有權是從申請日開始計算，發明專利所有權為 20 年，新型專利所有權為 10 年，新式樣專利所有權為 12 年；接著，他介紹了產品之實用性和新穎性之意義。他也說明新型專利在台灣是沒有實體審查，只需要繳交規費並根據文字敘述符合定義即可核准，而發明專利則需要花費約 3 年時間進行審查。陳教授在兩小時演講結束後也充分地讓同學發問，也仔細地回答同學們所提出之問題。活動在中午 12 點圓滿結束。



演講會場實景



陳秉訓老師在演講結束後由  
本所李老師致贈所旗